

## 专题 18-5-2：体育教师工作量

大家好！体育教师工作量长期未建立统一标准，很多老师每周 20 余节课超负荷工作，有的任劳任怨，有的多次呐喊，体育教师缺编严重，工作量一时难以如愿。工作量究竟多少适宜？

近期全国调查获悉，校长、体育教师、教研员不约而同认为中小学体育教师，不担任课余训练情况下，每周 12 节课较为适宜。假如《学校体育工作条例》修订能把 12 节定为满工作量标准，广大体育教师会更有时间从事研究和创新工作。除此之外，还需制定政策提高教师待遇。如评优评先一视同仁，超工作量适当奖励，课余训练、课外活动、体质测试等纳入工作量，室外高、低温发放补贴，服装费适当提高标准等都是行之有效的激励性做法。

好了，就到这里，下周五再见。